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25—033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鹿明机器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 协议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初步框架协议，确立了双方战略合作关系，双方后续的合作以具体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 2、本协议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不涉及具体金额，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025年8月13日，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鹿明机器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明机器人”）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双方秉持平等自愿，互利互惠、诚实守信、长期合作的原则，拟结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基于对彼此在各自领域核心优势的充分认可，共同探索阿凡达铌微合金在四足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产品上进行新材料在机身零部件的应用开发与拓展。具体内容如下：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鹿明机器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DYKOM19N
- 3、成立时间：2024-09-06
- 4、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海秀路2100号湾区产业投资大厦805

5、法定代表人：喻超

6、注册资本：160.951万元

7、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智启不息(上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6535%
2	启智不息(上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5228%
3	深圳英诺科技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9222%
4	北京国香商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524%
5	启智甲辰(上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1307%

9、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鹿明机器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订情况

2025年8月13日，公司与鹿明机器人以书面方式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暂不涉及具体的交易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

鹿明机器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AI与机器人技术融合的创新

型高科技企业，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能机器人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研发的革命性的新材料阿凡达铌微合金具有强度高、韧性好、成本低、碳排放量低的优点，具有广泛的应用场景。

双方将积极推进机器人的商用落地，共同打造有竞争力的机器人产品和解决方案，遵守“平等自愿，互利互惠、诚实守信、长期合作”的原则，一致同意采取措施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二）合作主要内容

1、公司将立足于自身在各类新材料应用的经验与资源，特别是独家的阿凡达铌微合金材料，积极配合鹿明机器人在四足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产品上进行新材料在机身零部件的应用开发与拓展。

2、公司利用在制造业产业化、行业整合上的经验与优势，协助鹿明机器人进行装备、工艺、供应链的升级改造，赋能鹿明机器人未来的大规模量产规划；

3、公司将挑选生产、物流等场景中适合具身机器人应用的环节对鹿明机器人进行开放且对鹿明机器人的机器人应用解决方案优先采购，鹿明机器人将依托其行业领先的机器人本体、大脑和解决方案能力，与公司共打造具身机器人在工业场景的应用。

4、双方分享市场分析、投资机会推荐等，形成资本与产业链的协同效应，推动双方的合作落地。

5、双方基于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的原则，同意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实现互利共赢，决定进行深度合作。

（三）合作期限和终止

1、本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即生效，有效期为1年；即从2025年8月至2026年8月止。

2、任何一方可以提前30天以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本协议及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否则自动顺延一年，顺延次数不限。

（四）其他

双方理解并同意，本协议仅反映双方的合作意向，为双方合作提供指导性建议，对双方均无法律约束力，并不在双方间创设任何权利或义务，双方的权利义

务以后续就具体项目另行签署的合同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有利于推动公司深度参与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重大依赖。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无重大影响，长期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取决于双方合作实施情况以及后续市场发展情况。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为双方签署的初步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具体的合作内容和进度将根据双方后续工作步骤进一步落实和推进，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